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INTERNATIONAL GENIUS COMPANY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

## 自願性公告 與內地知名產業科技公司 簽立戰略合作框架協議

International Genius Company(「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本公司通過其旗下全資子公司與內地知名產業科技公司「廣州米樂百業科技有限公司」(「米樂百業」)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簽訂了一份「戰略合作意向書」(「合作意向書」)以締結長期戰略合作關係。

米樂百業是一家於二零二零年在內地成立,中國境內首家以產業互聯生態體系發展物業、商圈、超市和農業等百業互聯的科技公司,米樂百業現時是Open AI Chat GPT在中國地區獨家授權的經營和品牌使用的企業,可在中國地區使用和分銷Chat GPT的商標、標誌和其他知識產權。

本集團相信與米樂百業締結戰略合作關係能有助於提高本集團在交易算法領域的應用研究及有利於全體股東的利益,米樂百業現有的ChatGPT的授權(包括但不限於:使用品牌、商標和知識產權和技術進行廣告、營銷、使用和分銷的權利)將有利於本集團將其人工智能交易技術賦能,進而將其商品化及業務化,為本集團創造穩定及可觀的經營利潤。

承董事會命
International Genius Company
執行董事
林烽博士

香港,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i)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林烽博士;(ii)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孫丘珍女士及戴承延先生;及(iii)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勞恒晃先生、王軍生先生及葉仕偉先生。